

采购需求

说明：

1. 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第二条规定。

2.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具体扣除比例以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标标准》的规定为准。

3.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4.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型企业。

5. **根据财库〔2019〕9号及财库〔2019〕19号文件规定，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液晶显示器，制冷压缩机（冷水机组、水源热泵机组、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空调机组[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 > 14000W），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 > 14000W）]，专用制冷、空调设备（机房空调），镇流器（管型荧光灯镇流器），空调机[房间空气调节器、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 ≤ 14000W）、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 ≤ 14000W）]，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视频设备（视频监控设备、监视器），便器（坐便器、蹲便器、小便器），水嘴均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品目，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若采购货物属于以上品目清单的产品时，投标人的投标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6. **各项技术标准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不得要求或标明某一特定的专利、商标、名称、设计、原产地或生产供应者，不得含有倾向或者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其他内容。如果必须引用某一生产供应者的技术标准才能准确或清楚地说明**

拟采购项目的技术标准时，则应当在某一品牌或供应商名称前加上“参照或相当于”字样。

7. “▲”是指“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实质性要求，实质性条款不允许负偏离，否则投标无效。

▲一、采购需求一览表				
项号	采购内容	数量	单位	服务内容及要求
1	2020 年梧州市优化营商环境指标第三方评估	1	项	<p>一、评估内容</p> <p>借鉴世界银行营商环境评估体系，结合国家营商环境评价办法和梧州特点，对梧州市 2020 年营商环境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评估，数据采集节点为 9 月 30 日。</p> <p>两个层面：一是针对开办企业、办理建筑许可、登记财产、获得电力、获得信贷、纳税、跨境贸易、办理破产、保护少数投资者、履行合同 10 个世界银行营商环境评价指标按照世界银行营商环境评估办法进行评估；二是按照 2020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和梧州市优化营商环境实施方案明确的目标任务，对开办企业、办理建筑许可、登记财产、获得电力、获得信贷、纳税、跨境贸易、办理破产、保护少数投资者、履行合同、获得用水、获得用气、政府采购、招投标服务、人力资源服务、政务环境、创新创业、市场监管能力、对外开放、基本公共配套、生态环境质量 21 个指标进行评估。</p> <p>样本选取范围为梧州市本级为主，以及 7 个区、县（市）为评估对象，数据采用 2020 年 1 月至 2020 年 9 月底，并在 2020 年 11 月 15 日前提交 2020 年梧州市总报告（含简稿）、各指标分报告和 7 个县（市、区）分报告。分上述两个层次对梧州市营商环境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评估及排名，报告应分析梧州市各指标的现状、存在的问题，逐项对比国内国际前沿水平为梧州市开展优化营商环境建设提出改进方案的具体措施。</p> <p>二、项目实施方案</p> <p>投标人根据自身情况，合理安排项目实施进度，并在投标文件中编制详细的工作流程、各项指标数据采集标准和详细获取渠道、项目实施进度计划及保障措施，并承诺，若成为项目实施单位，严格按照</p>

项目实施进度执行。

三、研究成果

(一) 梧州市级营商环境报告

- 1.2020年梧州市世界银行营商环境指标整体评价总报告
- 2.2020年梧州市世界银行营商环境指标整体评价报告（简本）
- 3.分项指标评估报告：
 - (1) 2020年梧州市营商环境“开办企业”指标评估报告
 - (2) 2020年梧州市营商环境“登记财产”指标评估报告
 - (3) 2020年梧州市营商环境“办理建筑许可”指标评估报告
 - (4) 2020年梧州市营商环境“获得电力”指标评估报告
 - (5) 2020年梧州市营商环境“获得信贷”指标评估报告
 - (6) 2020年梧州市营商环境“纳税”指标评估报告
 - (7) 2020年梧州市营商环境“跨境贸易”指标评估报告
 - (8) 2020年梧州市营商环境“办理破产”指标评估报告
 - (9) 2020年梧州市营商环境“保护少数投资者”指标评估报告
 - (10) 2020年梧州市营商环境“执行合同”指标评估报告
 - (11) 2020年梧州市营商环境“获得用水”指标评估报告
 - (12) 2020年梧州市营商环境“获得用气”指标评估报告
 - (13) 2020年梧州市营商环境“政府采购”指标评估报告
 - (14) 2020年梧州市营商环境“招标投标”指标评估报告
 - (15) 2020年梧州市营商环境“人力资源”指标评估报告
 - (16) 2020年梧州市营商环境“政务环境”指标评估报告
 - (17) 2020年梧州市营商环境“创新创业”指标评估报告
 - (18) 2020年梧州市营商环境“市场监管”指标评估报告
 - (19) 2020年梧州市营商环境“对外开放”指标评估报告
 - (20) 2020年梧州市营商环境“基本公共配套”指标评估报告
 - (21) 2020年梧州市营商环境“生态环境质量”指标评估报告

(二) 县级营商环境报告

- 1.万秀区 2020年营商环境整体评估报告总报告
- 2.长洲区 2020年营商环境整体评估报告总报告
- 3.龙圩区 2020年营商环境整体评估报告总报告
- 4.岑溪市 2020年营商环境整体评估报告总报告
- 5.苍梧县 2020年营商环境整体评估报告总报告

				6.蒙山县 2020 年营商环境整体评估报告总报告
				7.滕县 2020 年营商环境整体评估报告总报告

▲二、商务最低要求

(一) 成果提交要求

1、合同履行期限：在 2020 年 11 月 15 日提交 2020 年梧州市总报告（含简稿）、各指标分报告和 7 个县（市、区）分报告。

2、服务地点：广西梧州市采购人指定地点。

3、服务所提交的文字成果名称及要求

纸质成果要求：

(1) 梧州市级营商环境报告

1. 2020 年梧州市世界银行营商环境指标整体评价总报告

2. 2020 年梧州市世界银行营商环境指标整体评价报告（简本）

3. 分项指标评估报告

(2) 县级营商环境报告，具体研究成果名称详见《采购需求一览表》“服务内容及要求”中“三、研究成果”要求，同时提供电子版一份。

(二) 质量要求

1、质量标准：符合国家规定的现行规程和强制性条文要求。

2、成果质量要求：纸质成果必须符合国家营商环境评价办法相关要求，如需通过相关部门审核或征求意见，中标人协助配合完成达到验收合格标准。

(三) 专业技术人员要求

1、投标人必须组建本项目服务团队，指定项目负责人一名，拟投入本项目的专业技术人员（除项目负责人外）至少 7 人。

2、在项目服务期间，原则上中标人不得更换项目负责人，确有特殊原因需要变更人员的，必须经采购人审批同意后才能更换。

(四) 商务服务要求

1、合同签订要求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

2、付款方式要求

1、本项目付款方式详见第五章《拟签订的合同文本》第二条“合同金额人民币共计（¥ _____ 元）。”

2、合同签订后 15 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人向中标人一次性支付咨询服务费的 50%，即人民币 _____ 万元整（¥ _____ 元）。

3、研究成果通过验收 30 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人向中标人一次性支付咨询服务费的 50%，即人民币 _____ 万元整（¥ _____ 元）。